

关于上海敏求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强制清算涉 住房公积金债权事宜的公告

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裁定受理上海敏求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强制清算一案，并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指定北京天达共和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担任该公司清算组。

根据相关法律规定，清算组应当依法调查核实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。上海敏求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职工存在应缴未缴、少缴住房公积金的，请联系清算组（联系人：陈武洋；联系电话：13817165330；联系地址：虹口区东大名路 501 号上海白玉兰广场 11 层）进行申报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

2025 年 4 月 1 日